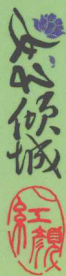


情丝三千截，一缕憎年幼；
弱水三千取，一瓢难入喉。
断亦断，愁亦愁……



婀娜传说

上
ENuo
ChuanShuo

张瑞
◎ 著

娜人说

上
Fm110

张瑞◎著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策划编辑: 侯 开 戚兆磊
责任编辑: 赵 锋 奚春玲
特约编辑: 戚兆磊 瞿昌林
封面设计: 姚姚工作室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婀娜传说 / 张瑞著. — 长春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,
2010.9

ISBN 978-7-5463-3554-4

I. ①婀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— 中国 —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58012号

书 名: 婀娜传说(上、下)
著 者: 张 瑞
出 版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: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(130021)
印 刷: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: 700mm×980mm 1/16
印 张: 44.5
版 次: 2010年9月第1版
印 次: 2010年9月第1次印刷
书 号: ISBN 978-7-5463-3554-4
定 价: 49.80元(全二册)

(如有缺页或倒装, 发行部负责退换)

目录

CONTENTS



上部

001

卷始 前尘忆梦却如梦 千载断愁愁更愁

卷一 情丝三千截一缕憎年幼

第一章 桃夭豆蔻醉婀娜 / 011

第二章 最是轻狂年少时 / 069

卷二 六欲七情劫不灭 轮回苦

第一章 有果之处皆有因 / 135

第二章 爱恨情仇一线隔 / 207

第三章 脱胎换骨洗平生 / 326

卷三 弱水三千取一瓢 难入喉

第一章 梦醒回眸秋风逝 / 359

第二章 缘浅缘深缘由天 / 417

卷四 前世今生求不得 因缘故

第一章 沉醉不知归去路 / 527

第二章 心悦君兮君可知 / 604

第三章 不羡鸳鸯不羡仙 / 663

卷外 莫怨苍生莫怨天 莫怨红小莫怨仙

下部

357

133

009

525

701

卷
始

前尘忆梦却如梦
千载断愁愁更愁

Enuo
ChuanShuo

夜空下，叶凝裳站在莫府高高的围墙上，面对着墙内的一切，鲜血、杀戮、惨叫、呼救……不过，这些都不在她的眼里，因为她注目的是远处的凤澈：如玉的面庞，清冷的眸光，迷离的神情和那永远的一袭白袍——

无论是以前的华贵，还是如今的布衣，凤澈对着她的时候总是那么忧郁，那种隐忍着愤恨和苦涩的忧郁。与之不同，他对戚嫣儿却总是那么宠溺，充满怜爱。她一直都知道，凤澈对戚嫣儿的爱已经成了他的本能，融入了他的骨血。

叶凝裳的嘴角慢慢露出一抹睥睨的浅笑，倏地一下，如离弦之箭一般，冲进了被人团团包围着的莫府庄园。

一身火红纱衣，一条黄金软鞭。她宛若烈火中的仙子，翩如惊鸿，矫若游龙。如此优美的舞姿，却如盛开的罂粟般，刹那间，便毫不留情地夺去了人的性命。不多时，便无人再敢上前。

叶凝裳闲庭漫步般走入了莫家正堂。她出现的那一刹那，凤澈的瞳孔猛地收缩，温润如玉的脸上溢出了难以遮掩的恨意。他一个箭步挡在了戚嫣儿的身前，锐利冰冷的凤眸直视着叶凝裳。

莫显的嘴角挂着血渍，在看到叶凝裳的瞬间稍微怔愣了一下，随即便大笑了起来。

叶凝裳手持软鞭看着凤澈微微一笑，柔声说道：“你猜得没错，消息是我放出去的。”

凤澈一双清湛的眸子极其阴冷，涌出了无尽的杀意，“拿‘凰珠’的是我，为何连嫣儿和莫显都不放过!?”

叶凝裳漫步上前，看着身怀六甲的戚嫣儿，笑道：“不错嘛，还真让你有了孩子。原来‘凰珠’真那么厉害啊，我还以为都是那些个老东西编出来骗人的呢。”

戚嫣儿在凤澈的协助下向后退了两步，乞求地看向莫显。此时莫显脸上的笑意还未消融，正满目戏谑地注视着三人各异的表情。

叶凝裳站在凤澈的三步之外，望着那张自己梦里都忘不了的脸，浅浅一笑，柔声道：“认识你这些年了，你还从未对我笑过，今天，对我笑笑吧。”

凤澈杀意未退，他几乎用整个身子挡住了戚嫣儿，谨慎地防备着叶凝裳。

莫显微微眯起了双眸，侧目看了一眼凤澈身后的戚嫣儿。只见她紧紧地抱住腹部，柔弱的眼眸中带着还未干涸的泪水。

两个女子，一个柔弱如水，一个刚烈如火。凤澈谦谦君子，性如温玉。这场仗，注定了有一个人，战不战都是最后的输家。

周遭的一切全都落入了叶凝裳的眼里。她侧目，对着凤澈嫣然一笑，“这次你居

然不上当欸，有点可惜了……”说完，便飞身跃到正堂对面的屋顶上。驻足，她回头望了凤澈一眼。

莫显深沉的眼中，滑过一丝惊讶。

凤澈站在戚嫣儿身前，警惕地注视着周围的人，仿佛叶凝裳从未来过一样。

莫家的屋顶上，一颗宛如婴儿拳头大小的金黄色珠子，在叶凝裳的手中发出夺目的光彩。那耀眼的光芒，在这漆黑的夜里，显得异常璀璨。

“我乃天池宫第二十二代宫主——叶凝裳。”

这句话在空气中传递过来，使得包围着莫府的众人，一阵骚动。

众人皆知，传说中的“凰珠”是天池宫有史以来的镇宫之宝。

不知是谁带头，人群如潮水般涌向叶凝裳。

叶凝裳反手将“凰珠”收入怀中，嘴角露出一抹轻蔑的浅笑。

红衣浴血，金鞭染色。即便如此，叶凝裳依然清晰地看到，混乱中抱着戚嫣儿飞身离开的风澈的背影。他离开时，几乎未朝人群里看上一眼。

叶凝裳目光一转，脸上闪过最初也是最后的决绝，再次狠辣出手。凡交手之人，没有任何活口，有的人甚至被金鞭截断了身躯。

周围的人虽然一个个倒下，但人们都杀红了眼，已不畏生死。

叶凝裳的眼眸已一片赤红，隐隐有泪，眸中倒映出一片死物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叶凝裳终究没有再次看到期待的身影，她原本梳得一丝不苟的发髻逐渐蓬松，红衣也已被温热的血液浸透。即便武功盖世，又怎敌得了如潮水般的对手？

“叶凝裳！你疯了！还不走！”人群中传来一声暴喝。

癫狂中的叶凝裳眸中闪过一丝光亮，她满怀期待地寻找着喊话的人，待看到那人时，又黯然垂下了眼眸，失神地喃喃低语：“为何，又是莫显……”

片刻的间隙，一支箭破空而入，正中背心。

叶凝裳身形晃了一下，缓缓地抬起了头。漆黑夜幕中的星星在她的眼里，慢慢地汇成了凤澈如雪莲般的脸庞——他浅然抬眸，长长的睫毛如蝴蝶的翅膀一般，轻轻颤动着，那双清湛的眸中，只映出了叶凝裳一人的身影……

一滴泪，滑过叶凝裳的眼角，“凤澈!!!”凄厉的喊叫，一遍遍回荡在夜空之中……

这一刻，她想起了儿时看到的一句话：爱他就要成全他，成全他的幸福，成全他的一切。

可是……

若非她，戚嫣儿此生也许根本不会碰见莫显。若是没有碰到莫显，风澈与戚嫣儿早已成了一对令人艳羡的神仙眷侣。她对莫显以卑鄙手段夺取家主之位一直不齿，可她自己呢？她对风澈的所作所为，又比莫显好到哪里呢？

她明明可以救下风澈，却眼睁睁地看着他被师父废去武功。她明明可以阻止戚嫣儿嫁给莫显，却眼睁睁地看着风澈为其心碎。她明明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地帮助风澈恢复武功，却为了私心非要一拖再拖，让他在两年里受尽筋骨重塑之苦。同时，她又以恩人的身份胁迫他同自己一起离开。

她明明可以双手奉上“凰珠”解开风澈的心忧，却为了私心径自返回了婀娜山，让玄地阵法将他打成重伤。她为留下风澈，在他身受重伤、生命堪忧的时候，用其性命威逼，让他留在婀娜山陪伴自己颐老终身……

她何曾为风澈想过呢？风澈身份金贵，却为戚嫣儿在莫府中屈身为奴，那是怎样的屈辱？风澈自小才华横溢、武功绝伦，却被废去武功，那是怎样的心情？风澈温润如玉，一身傲骨，可她却在他重伤的时候，强迫他与她拜堂，强迫他永远地留在婀娜山……

她的这些所作所为，对风澈来说，是无论如何都洗刷不掉的屈辱。那么她有什么资格那样对待他呢？她又有什么资格报复呢？难道风澈不爱自己也是错吗？

可是，她爱风澈有错吗？她爱他，爱了整整十年了啊……

似乎瞬间，又仿佛过了很久很久，叶凝裳收回眼眸，伸手拔出了后背的箭，箭的倒钩扯出了带有黑色的血肉。她看了一眼黑色的箭头，冷笑一声，将箭甩手摔在脚下，沾满鲜血的脸上已是死气一片。

叶凝裳再次抬头，眸光锐利如刀，她机械地挥舞着手中的长鞭。火焰般的鲜血打在她的脸上，染红了她的双眸，温热地燃烧了所有的希冀。

杀戮！杀戮！叶凝裳的世界只剩下了杀戮，新生的伤口一道又一道，没有知觉，没有疼痛，再也不回头地勇往直前。

叶凝裳再次冲进莫家正堂的时候，满头的青丝已散落身后，身上的红衣却更加的鲜亮夺目了。华贵的衣衫早已破烂不堪，露出白皙的皮肤和狰狞的刀口。那曾经光彩夺目的容颜上再无半分血色，后背上的箭伤涌出大量黑色的血液，沾染了整个后背。

叶凝裳对围在正堂上的人群视若无睹，怔怔地站在莫家正堂上，痴痴地望着方才风澈站过的地方。

“叶凝裳！只要你交出‘凰珠’，便饶你一命。”

叶凝裳缓缓敛下眼帘，长长的睫毛遮盖了眸中的情绪，她一点点地伸出手去，从怀中掏出那个金黄色的珠子，放在手心里细细打量着，喃喃说道：“师祖说得对……凝裳本不该出婀娜山的……”

风驰电掣间，叶凝裳反手挥出手中的金鞭，忽地一下，高堂半空中的一盏青灯随着内力飞向人群。众人纷纷躲避，脸上更是多了几分恼怒。

“叶凝裳你！……不好！火药！”

火龙瞬时蹿起，包围了整个正堂，震耳欲聋的爆炸声、惨叫声、呼救声，响成了一片。

叶凝裳怔怔地坐在正堂，望着风澈刚才站过的地方喃喃自语：“我陪着你练武、听你吹笛、给你续筋接骨、护着你下江南、陪你一起喝酒望月……为何？为何直到最后你却连对我笑笑都不愿？”

“那时，看到你那般伤心，我不止一次地恨过自己。为何自己不是戚嫣儿？如果我是戚嫣儿，是不是你就可以幸福了？”

“你中毒，我不愿眼睁睁地看着你受苦，便将所有的毒都引到我的身上，可你为何要打伤仆士呢？为何要偷了‘凰珠’呢？为何在玄地摆下死阵呢？你为何要回江南呢？我为你做了那么多，那么多，你为何看不到呢？你怎么就看不到呢？”

“我爱了你十年了，整整十年了……风澈，我想，我想我要歇歇了……”

叶凝裳绝美的脸上露出一抹释然的浅笑。

“风澈看不到凝裳的好，风澈看不到凝裳的好……是风澈不好……让一切都随着凝裳散了吧。”

火光下，叶凝裳一点点地，一点点地将脸颊埋在双膝，缓缓地闭上了双眸，出尘脱俗的容颜上是多年不见的轻快和安逸。

“叶凝裳，跟我走！”熊熊烈火中，冲进来一个人。

叶凝裳脸上异常平和地抬眸看向拉住自己的人，随后她缓缓站起身，伸出另一只手，拂过那人肩头的乱发，“莫显，你心脉受伤了，这武功怕是要不得了……人真的是会有报应的……是吗……”

回眸间，惨叫声、呼救声、火焰的呼啸声，一切都远去了。莫显深沉的风眸中澈滟出一抹光亮，他怔怔地凝视着叶凝裳火焰中的笑颜，心中荡过一丝涟漪，嘴角露出一抹极为恍惚而又明净的浅笑，“不怕了……”

不想便在此时，叶凝裳突然出手，点住了莫显的大穴，随后一掌将他推出了烈火。

“……叶凝裳！叶凝裳！……我还有很多很多话，没有对你说！”半空中，莫显

双眸赤红，声嘶力竭地喊着。

叶凝裳回头抬眸，嫣然一笑，轻声道：“来世吧……”

一掌落下，一声巨响冲破云霄，毁天灭地的大火，将堪比皇宫的莫家府苑瞬时烧成了人间地狱。

“叶凝裳……”

* * *

历数千载，一誓一握皆奋；

尝轮回苦，一眸一笑尽逝。

断则未断，愁则更愁。

情丝三千截，一缕憎年幼；

弱水三千取，一瓢难入喉。

断亦断，愁亦愁，

前尘忆梦，前尘梦未休。

叶凝裳见到凤澈那年，她十二岁。

那个时候，他还是江湖上人人称道的天纵奇才。

那个时候，他还是戚老头最得意的爱徒。

那个时候，他还是武林世家的嫡长公子。

候月阁阁主戚老头五十岁的寿辰。天山三大门派、江湖各大掌门，武林各路侠士齐聚昆仑山。

一心想要成名天下的叶凝裳也来了。不过，她是来挑衅的。

不过，还未等她想到以何等姿势出场最为气派的时候，白玉高台上已站上了一个白衣翩翩的少年。他缓缓抬眸，微微一笑，玉笛横吹——

笛声行云流水，浅浅轻轻，如羽毛般轻拨着心尖，又仿佛情人柔声的低喃，音音清脆，声声婉转。雪山仙乐拨散了人心中的功名利禄，只余下无尽缠绵和温润的情意，如潺潺春水暖润心田。

那一刻，月色、星辰、焰火、夜宴、欢腾，这些都从叶凝裳的眸中淡去，余留的只有白衣少年那温润的笑颜和温和的气息。从那后，凤澈的一切便镌刻进了叶凝裳的心底。

叶凝裳十二岁，凤澈一曲《傍妆台》俘获了江湖侠女的心。只可惜神女有心，襄王无意，传闻凤澈早已情定，那曲仙乐也是为其未婚妻所奏。

叶凝裳十四岁，凤澈一支翠玉笛，擒下魔教十二卫，英雄年少，名动天下。

叶凝裳十六岁，凤澈与其未婚妻解除婚约，被师父羞怒之下废去武功逐出门派。自此众人方知，凤澈心中所恋的乃是他的小师妹、戚阁主唯一的女儿——戚嫣儿。

叶凝裳十六岁，凤澈重伤初愈与戚嫣儿同下江南，住进江南莫府。

叶凝裳十七岁，戚嫣儿嫁给莫家次子莫显，凤澈亲自送其出嫁。同年，莫显接任莫家家主之位。同年，凤澈卖身莫府，姓氏被改，终生为奴。

叶凝裳十八岁，凤澈恢复武功，叶凝裳欲带走他，却被其打伤。

叶凝裳十九岁，戚嫣儿嫁与莫显两年却一直未孕，莫家宗老有怨，莫显夜夜不归，戚嫣儿日日以泪洗面。

叶凝裳二十岁，凤澈为得“凰珠”，冒险进婀娜山，误入玄地，心脉再受重创。叶凝裳用九转丹救其性命，并用“凰珠”为其改筋换骨，凤澈为其所动，愿与其双宿双栖。

叶凝裳二十一岁，凤澈武功大成，偷盗“凰珠”，打伤天池宫仆士，篡改玄地阵法，将天池宫人困于婀娜山后，连夜赶回江南莫府。

叶凝裳二十二岁，戚嫣儿得“凰珠”所治，怀有身孕。叶凝裳破阵出得婀娜山，直下江南。凤澈再见叶凝裳，脑海满是当年被软禁的羞愤辱耻，他手持翠玉笛，满目肃杀。叶凝裳见其恨之入骨的模样，长笑三声，飞身离去。

叶凝裳二十二岁，叶凝裳发誓会让凤澈后悔曾经对自己所做的一切！

叶凝裳二十二岁，江湖盛传，消失百年的天下至宝“凰珠”重现江南莫府。

传说“凰珠”乃上古神兽凤凰最为悲伤时滴落在人间的一滴泪。凡人日日佩戴于身，开七窍，益寿百年。哪怕得米粒般大小的碎片食下也可解百毒、治百病，更有起死回生的功效。若练武之人有幸得之，日夜用此辅助练功，一年便至少可得两甲子功力。

叶凝裳二十二岁，“凰珠”一出，江湖云涌，众多侠士趋之若鹜，齐聚江南。

.....

.....

.....

卷一

情丝三千截一缕

憎年幼

ENJO
ChuanShuo

第一章 桃夭豆蔻醉婀娜

【一】

天山层峦叠嶂，白雪皑皑，茫茫深处与远天接为一线。

“天山叠嶂近接天，接天深处婀娜山。”在婀娜山最高峰玉人峰上，此时有一个七八岁模样、身着粗袍的女童，正面色深沉地遥望着远处。

过了许久，女童忽然如离弦之箭一般，噌地冲了出去，一头扎进了一处雪堆里，翻滚了两下后方坐起身来。她不顾脸上的雪，伸出右手来，只见一只冰玉色的雪蟾赫然出现在她的手中，正在奋力地挣扎着。

女童坐在雪地里提着手里的雪蟾，一阵傻笑以后，摇头晃脑地自言自语道：“奉昭说几百年前，师祖的师祖的师祖，曾一招击败江湖群雄。自此我天池宫在江湖风靡一时，无人能敌。后来师祖的师祖的师祖，看够了江湖的腥风血雨和人们的险恶贪婪后，便在巅峰之时宣布退出了江湖，并立下唯一的一条门规：但凡我天池宫中人，此生不许入世，永生不得出这婀娜山。”

“哼！师祖的师祖的师祖看够了江湖的繁华与风花雪月，便不再许自己的后代子孙也去看看，这样真的很自私欸！”

“奉昭还说从那以后的几百年里，隐没江湖的天池宫在世人眼中又多了一层神秘的面纱，多少名人侠士对婀娜山趋之若鹜，就是找不到玄地的入口。”

“奉昭！老骗人真的很不好欸！”

“奉昭还说据天池宫录记载，天池宫自建宫伊始，便只有宫主和仆士二人，自古

以来就只有两人的门派，拿什么风靡江湖？拿什么让人趋之若鹜？”

“天池宫若能风靡江湖，雪蟾也能跳上玉人峰了！天山山脉，大小山峰无数个，而天池宫才占了一座宛若米粒大小的婀娜山。再看看与婀娜山只隔百里之遥的‘候月阁’，人家不但占了天山的主脉昆仑山，而且号称天山第一大派。山中弟子众多，就连担水煮饭都有专门的仆役，这才是大派的风范嘛。”

“而且，上次我偷偷下山，问人家，可知道婀娜山有个很牛×的天池宫？卖胭脂水粉的大婶，看了我半天后，认为我这孩子脑子坏掉啦！”

“奉昭！你一把年纪了，老骗无知幼儿，你觉得有意思吗？有吗！？”

女童不屑地撇嘴，站起来拍了拍身上的雪，然后单手拎起雪蟾的一条腿，满脸得意地朝雪山最高处走去。

雪山最高处侧面有个天然的石洞，只见一帘棉幕将山洞的入口遮挡得异常严实。女童站在洞口，将头一点点地伸进帘幕里面，滴溜溜的大眼朝洞里打量了好几个来回，才轻手轻脚地走进山洞。

洞内，飘散着淡淡的药香味，一池温泉占了大半个山洞。温泉旁有一张雕砌得异常精美的白玉床，床旁的白玉桌上放着几个瓶瓶罐罐。一个巨大的书架占据了所有的石壁，各种各样的古书已将书架塞得满满的。书架的夹脚处是个五层的玉石橱子，里面摆放着各种各样的药瓶，玉床的石壁上，还有许多凹槽，放着棉被衣袍以及各种各样的物什。

女童对着手中挣扎不休的玉蟾，淫笑了两声，动作极为娴熟地从玉床下掏出一个沙锅。

“苏醒之……”

“到！”醒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手中的沙锅放回玉床下，然后迅速起身站立，将手背到了身后。苏醒之看到来人回过神来，红扑扑的小脸上有几分不甘，“奉昭你这样很不好欸，我是宫主，你怎么可以叫我全名呢！”

奉昭一身粗布灰衣，头都未抬地走进洞来，他将手中雪莲放在石桌上，低声说道：“放了。”

醒之一脸的不甘，“我站在玉人峰上当了一个多时辰的雕像它才出来欸！我容易吗我……”

奉昭收拾着石床上凌乱的书籍，仿佛没听到醒之说话一般，头都不抬一下。

“可是奉昭，之之真的很想喝雪蟾首乌汤……”醒之见奉昭一直无动于衷地整理着书籍，她声音越来越小，最后不甘地跺了跺脚，掀开帘子将雪蟾扔了出去。而后

气呼呼地走到石桌旁边，拿起奉昭方才放在桌子上的盛开的雪莲花，一口咬掉了半朵花的花瓣，而后不解气地将整朵雪莲全部塞到了嘴里，鼓着腮帮恶狠狠地嚼着。

奉昭走过去倒了碗清水给她。

醒之将水喝了下去，舔了舔嘴唇说道：“奉昭奉昭，咱家的雪莲啥时候才能吃完啊？”

奉昭将一套干净的亵衣放在了温泉旁边道：“药浴。”

醒之恼怒地蹦起身揪住奉昭的衣袍，大声喝道：“奉昭！你是我的仆士！不是我爹爹！你说你一天到晚摆一副‘晚爹’脸，这以后谁还敢娶你，你嫁不出去，难道还让我天池宫养你一辈子！”

奉昭垂着头皱了皱眉头，“男子娶，女子嫁。”

“哼！”醒之松开手，咳嗽一声道，“到了咱天池宫了，就是本宫主说了算，所以本宫主说你嫁人，你就必须嫁！不能娶！如果你再这般地对待本宫主！到时候本宫主就让你净身出宫，绝对不会给你一个铜子的嫁妆！当然……如果你表现好一点的话，本宫主可以考虑……”

“药浴。”奉昭将碾碎的雪莲扔进温泉中。

醒之长叹一口气，伸手笨拙地解着身上的衣扣。奉昭蹲下身来，将醒之的头发绾了起来，然后收起醒之的外袍放到玉床上，转身走出山洞。

醒之伏在温泉的池壁上，望着走出洞外仍不忘掩好幕帘的奉昭，又叹气道：“我苏醒之敢和所有的人打赌！奉昭一定又在想师父了。”

果然，不出一刻钟洞外就传来舞剑之声。

醒之打了个哈欠，想起了后山那幅有点发黄的画像，又开始摇头晃脑地对着石壁自言自语：“传说，对！又是传说。因为我那可怜的、貌美如花又武功盖世的师父死得太早了，所以到了我苏醒之这里，就只剩下传说了。”

“传说我那师父是江湖第一美人，这点从天池宫历代都是美人宫主的例子也能推断出来。而且我也确实在后山的祖师祭坛中见过师父的画像。画像中，她一身红衣，站在婀娜山最高的玉人峰上，长发在风雪中飞扬着，脸上全是不可一世的笑意，眼神渺茫地凝视远方。当时我就感觉啊，我那容貌倾城的师父多像一团火焰！那浑身散发的朝气能把整个婀娜山的雪都融成水。”

醒之顿了顿，继续道：“但是呢，我衷心地认为，我师父艳妆红衣应该没有素面白袍来得好。因为艳妆红衣的女子给人的感觉太强势、太霸道、太火热。男子喜欢的多是梨花带雨柔弱的可怜女子。如果你是一汪清水，男子就想将这一汪清水染成